

# 卢氏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卢政土〔2023〕3号

签发人：刘万增

---

## 卢氏县人民政府 关于卢氏县 2023 年度第二批乡镇建设 农用地转用的请示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：

根据卢氏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 2023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，需转用杜关镇杜关村、康家湾和郑家湾村等 3 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集体农用地 14.9702 公顷（林地 13.4343 公顷、其他农用地 1.5359 公顷），作为卢氏县 2023 年度第二批乡镇建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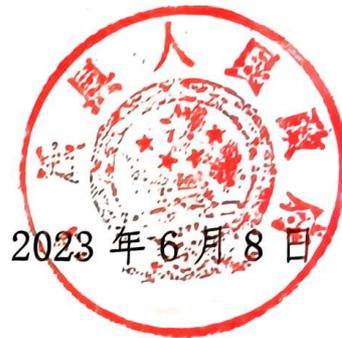
农用地转用。

该批次不涉及占用耕地。

经审查，卢氏县自然资源局拟订的农用地转用方案符合土地管理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特报请市政府审批。

妥否，请批复。

附件：1. 卢氏县 2023 年度第二批乡镇建设农用地转用明细表



(联系人：肖红玉 联系电话：13949757676)

附件

## 卢氏县2023年度第二批乡镇建设农用地转用明细表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单位		土地 总面积	农 用 地		
			合计	林地	其他农用地
					其他草地
集 体 土 地	卢氏县合计	14.9702	14.9522	13.4343	1.5359
	集体小计	14.9702	14.9522	13.4343	1.5359
	杜关镇	14.9702	14.9522	13.4343	1.5359
	杜关村	1.9114	1.9114	1.9114	
	康家湾村	12.3836	12.3836	11.0496	1.334
	郑家湾村	0.6752	0.6572	0.4733	0.2019